

据新龙县产业结构现状，打破行业和部门界限，在19个乡（镇）设置了57个综合性事业单位（即：农牧水科技服务中心、文化广电服务中心、林业服务中心），实行主管部门与乡（镇）政府双重领导，并根据核编标准，结合实际，核定乡（镇）事业单位事业编制169名。

### （三）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

2004年6月，新龙县卫生事业单位进行人事制度改革，按照按劳分配与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原则，积极推行了岗位风险、责任程度、技术含量、服务态度与工资挂钩并向优秀人才和关键岗位倾斜的绩效工资制，建立了内部分配激励机制；按照“总量控制，结构优化”的原则和岗位设置的具体要求，指导各改革单位合理设置了管理岗位、工勤岗位、专业技术岗位和技术职务岗位，规范岗位设置，积极推行了院（站）长聘任制、专业技术人员聘用制和工勤人员合同制，推行了全员聘用制；为强化单位内部管理和严格考核，各参改单位根据岗位设置和工作职责，进一步细化岗位责任目标、管理办法、考核办法、成本核算方案、工资分配方案和奖惩办法，建立和完善管理体制。

2005年，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全县各事业单位拟定“九定”（定机构名称，定隶属关系，定职责任务，定机构规格，定内设机构，定编制员额，定人员结构，定领导职数，定经费形式。）方案、岗位设置方案、岗位职责说明书、岗位及结构比例设置图、《单位人员聘用制度实施方案》、《岗位聘用制管理办法》、《竞争上岗、双向选择实施办法》、《岗位考核（试行）办法》、《工资分配（试行）办法》、《未聘人员管理（试行）办法》、《职代会（试行）办法》等的基础上，进行审定和确认，并按要求推行了全员聘用制。

## 四、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1995年，新龙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正式启动，根据《甘孜州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全州实施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中有关问题的通知》精神，组织召开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动员大会，采取多种形式进行深入广泛的宣传，组织力量对全县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人员等进行全面清理，并积极组织各类事业单位进行认真填报，经业务主管部门认真审查后，县编委进行审核、认定、登记和颁证，圆满完成新龙县各类事业单位的初始登记工作。在完成对全县事业单位初始登记的基础上，每年均对事业单位依法进行年检，并做好换证、变更登记、新成立事业单位初始登记和非法人事业单位向法人事业单位登记过渡工作，逐步完善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制度。截至2006年，新龙县登记事业单位209个，实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制度以后，新登记事业单位近30个。

## 第三节 公务员管理

### 一、公务员考核考察

1988年，正式实施“岗位责任制”，按照“德才兼备、量才任用、合理配置、优化结构”的干部管理原则，逐渐将“考核、考察、民主评议”纳入干部管理范畴，采取综合考核与单项相结合、定性考核与定量考核相结合的干部考核原则，从思想政治、智力因素、非智力因素和工作能力四个方面多角度、多方位的立体考察、考核干部。1992年，配套下发《岗位责任制奖惩办法》，修改、补充和完善奖惩制度，采取奖励与惩罚相结合的方式，以功过事实为依据，严明奖惩制度，坚持赏不可虚设、罚不可妄加的原则，激励了广大干部的工作积极性。统一规范年度考核标准，采取平时考核与年

终考核相结合的方式，由单位考核小组从“德、能、勤、绩”四个方面进行评分量化，注重“能、绩”，行政首长确定考核等次，并逐步完善考核体系，采取年度考核同评选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和评定一般行政职务相结合的方式，把“德、能、勤、绩、廉”考核内容分解、细化到考核目标，突出业绩考核，增强了考核的可操作性。1988—2001年，全县共考察干部1691人，提拔干部513人（其中乡科级干部178人、股级干部335人）。1988—1995年，处分干部52人（其中开除公职4人、降职撤职7人、免职7人、自动离职1人、解聘4人、降级处分13人、开除留用察看4人、其他处分12人）；奖励干部20人（晋级）。1994—2000年，对全县党政群机关干部3977人（次）进行年度考核〔其中评为优秀555人（次）、评为称职3282人（次）、评为不确定等次125人（次）、评为不称职15人（次）〕。

## 二、公务员日常管理

1992年，为规范一般行政职务评定，根据州、县人事部门有关文件，明确了评定专业技术职务和一般行政职务两条线，成立了一般行政职务评定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了评定一般行政职务的相关规定和相关条件，按照评定比例、工作年限、学历程度、工作业绩，对全县机关、行政、事业单位一般行政人员开展评定一般行政职务工作，使新龙县的非领导职务晋升逐步走入了正规。1996年以来，根据《关于实施国家公务员制度的通知》，开展大量的推公入轨政策、法规的学习宣传。1998年，组织全县政府机关、乡（镇）机关（含党群）正式干部422人参加过渡考试〔其中：355人参加考试并合格、直接过渡的正职（含免试）57人、10人未参加考试〕，完成全县推公入轨工作。1999年，对《新龙县干部管理暂行规定》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坚持和完善公务员“凡进必考”制度，严把了公务员的进口、出口和升降口，确保公务员能进能出、能上能下；贯彻落实“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考录原则，积极配合州人才交流中心组织新龙县大中专毕业生参加全州各类招聘考试；积极组织公务员参加各种形式的培训调训，加强公务员队伍建设；开展“公务员行为规范与职业道德教育”活动和“做人民满意公务员”活动，推行了竞争上岗和轮岗交流制度，重点落实了“首问责任制”、“四个一”服务规定、亮牌上岗等制度，进一步强化了公务员服务意识、责任意识和公仆意识。1988—2006年，评定一般行政职务1195人〔其中主任科员21人、副主任科员（副主任干事、四级职员）328人、主办科员（主办干事）143人、科员（干事、五级职员）414人、办事员（六级职员）229人、助理员60人〕、培训调训各级各类公务员2300人（次）。其间，于2002年，根据机关改后职位空缺和各部门、各单位的工作需要，有计划地统一面向全县公开考调公务员13名。

## 三、公务员清理登记

2006年3月，根据《关于在全州开展公务员清理工作的通知》和全州清理公务员工作电视会议精神，下发《关于在全县开展公务员清理工作的通知》，成立公务员清理工作领导小组，抽调专人组成公务员清理办公室人员，分工成立监督组、查档组和文字材料组，对各组的工作任务和日程安排进行分解细化，并召开专题会议认真学习公务员清理相关政策。在各单位认真组织个人填报清理表格并进行初审的基础上，县“公清办”组织人员对95个单位644名职工的个人档案进行逐人细致地查档核实，并安排专人两次到州委组织部对县级干部的个人档案进行核实。查档工作结束后，对清理情况进行公示，并按要求对3名违规人员进行及时清退。按照“一人一号”的要求，对全县484名具有公务员身份的人员进行登记（含离岗待退1人，试用期暂缓登记20人），并同步进行系统录入。安排了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的申报工作，待审批后开展人员登记工作，将列入待国家明确政策后处理的13人纳入登记，此项工作预计将于2007年完成。

## 第四节 人才工作

### 一、人才流动调配管理

1988 年，成立县招干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采取面向全县公开招考的方式，完成招聘、招干和转干工作。1992 年，起草并制定下发了《新龙县干部管理暂行规定》，对全县干部管理和调配的程序、原则、条件等作了详细规定，并严格按照规定，为照顾困难家庭、夫妻两地分居、离（退）休干部子女随调等实际情况，根据各单位、各部门超缺编情况和干部职工所学专业及特长，对干部职工进行合理调整和调动。1988—2001 年，按照国家的大中专毕业生分配政策，根据各单位缺编情况和人才需求情况，坚持“面向基层、面向企业、专业对口、所学所用”的原则，对大中专毕业生进行对口分配。共分配大中专毕业生 607 人（其中本科毕业生 5 人、大专毕业生 66 人、中专毕业生 536 人），调整及调动各级各类干部 1118 人（其中商调外县 279 人、内调 32 人、外县调入 19 人、县内调整 788 人），招干 115 人，招聘 66 人，转干 116 人。

1999 年，国家教育体制的改革，大中专毕业生过去“统分统派”的就业方式改为“双向选择”的就业方式，大中专毕业生通过人才市场合理流动，机关事业单位增员通过全州统一公开考试录（聘）用。新龙县自 2002 年通过全州公开考试录用 17 名乡（镇）机关国家公务员开始，一直根据全州公开考录（聘）名额对机关事业单位进行分配增员。

2004 年，成立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草拟了《新龙县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实施意见》、《新龙县业绩突出人才职称评审工作实施细则》、《新龙县 2004—2010 年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建设规划》和《引进人才有关问题的意见》等配套文件，并通过制作下发“公务员信息表”、“专业技术人员信息表”和“企业及其他人员信息表”等，对全县干部职工 1500 余人进行人事人才管理信息的采集和信息内容的整理，建立了公务员管理台账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台账，全面掌握了新龙县的人事人才信息。根据新龙县的人才现状，着重在用好、盘活、稳定现有人才上下功夫，启动了“121”人才工程，审核建立了新龙县“121”人才库（即：10 名学科带头人，20 名专业骨干，100 名基础人才），全县共有 108 人（其中副高 2 人、中级 106 人）入库；落实《新龙县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实施意见》、《新龙县业绩突出人才职称评审工作实施细则》和《新龙县 2004—2010 年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建设规划》，全面清理了全县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证书、聘任证书和继续教育证书，规范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管理，积极组织各行业、各专业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各类培训和职称英语、职称计算机等职称考试，积极推荐新龙县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人才 2 人参加全省优秀专家评选活动。加强人才工作信息网络建设和人才市场建设，新龙县劳动力（人才）市场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预计 2007 年年底将投入使用，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有针对性、有计划地引进了 2 名急需紧缺人才（其中引进地质矿产专业技术人员 1 名、为交通部门引进 1 名专业技术人员）。

### 二、职称改革

1992 年，根据州人事局下发文件精神，新龙县对州职改办核定下达的岗位指标进行分配，设置了各企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职务岗位，并严格按照评聘条件，实行“对岗申报、补缺评聘”的原则，坚持个人申请、社会评价、单位聘用、政府调控的职称改革方向，把专业技术资格与岗位聘用管理结